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东易日盛
保荐代表人姓名：孙建华	联系电话：010-88005288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水兵	联系电话：010-88005280

###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3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3.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2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4.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未发现重大问题
5.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5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6.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情况或整改情况	无
7.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8.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次
(2) 培训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9.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无
2. “三会”运作	无	无
3. 内部控制	无	无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无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无
6. 关联交易	无	无
7. 对外担保	无	无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无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无
10. 发行人或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无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无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股自愿锁定的承诺	是	-

2、关于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承诺	是	-
3、关于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影响发行条件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	是	-
4、关于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是	-
5、关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是	-
6、关于减少与股份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之承诺	是	-
7、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是	-
8、关于补偿租赁物业造成损失的承诺	是	-
9、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是	-
10、关于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是	-

备注：上表中，发行人及股东承诺事项要与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一致。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因原保荐代表人杜长庆先生工作变动原因，由王水兵先生接替其担任保荐代表人并履行相关职责。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孙建华

\_\_\_\_\_

王水兵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